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修改收益分配方式并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人的理财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公司决定自 2019 年 5 月 7 日起修改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收益分配方式，并对《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作相应修改。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的变更

变更前，本基金的收益分配采取“每日分配收益，按月结转份额”，即根据每日基金收益公告，以每万份基金份额收益为基准，每日为投资者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每月集中支付收益。此次变更后，本基金的收益分配将采取“每日分配，按日支付”，即根据每日基金收益公告，以每万份基金份额收益为基准，每日为投资者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每日进行支付。

二、《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修改

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修改详见本公告之附件。

基金管理人将在更新的《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中，对涉及上述修改的内容进行相应更新。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tfund.com）的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本公司可以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上述有关内容。

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附件：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修改对照表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7 日

附件：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修改对照表

《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对照表		
章节	原基金合同	修改后的基金合同
二、释义	<p>收益分配：“每日分配收益，按月结转份额”。本基金收益根据每日基金收益公告，以每万份基金单位收益为基准，为投资者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每月集中以分红再投资方式支付收益。投资者当日收益的精确度为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三位采用去尾的方式，因去尾形成的余额进行再次分配。</p>	<p>收益分配：“每日分配，按日支付”。本基金收益根据每日基金收益公告，以每万份基金单位收益为基准，为投资者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每日进行支付。投资者当日收益的精确度为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三位采用去尾的方式，因去尾形成的余额进行再次分配，直到分完为止。</p>
<p>十七、基金的收益与分配</p> <p>（三）收益分配原则</p>	<p>1、“每日分配收益，按月结转份额”。本基金收益根据每日基金收益公告，以每万份基金份额收益为基准，每日为投资者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每月集中支付收益。收益分配计算结果计算至小数点后第二位，投资者当日收益的精确度为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采用去尾的方式，因去尾形成的余额进行再次分配。</p> <p>2、本基金根据每日收益情况，将当日收益全部分配，若当日净收益大于零时，为投资者记正收益；若当日净收益小</p>	<p>1、“每日分配，按日支付”。本基金收益根据每日基金收益公告，以每万份基金份额收益为基准，每日为投资者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每日进行支付。收益分配计算结果计算至小数点后第二位，投资者当日收益的精确度为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采用去尾的方式，因去尾形成的余额进行再次分配，直到分完为止。</p> <p>2、本基金根据每日收益情况，将当日收益全部分配，若当日净收益大于零时，为投资者记正收益；若当日净收益小</p>

	<p>于零时，为投资者记负收益；若当日净收益等于零时，当日投资者不记收益。</p> <p>3、本基金每日收益计算并分配时，以人民币元方式簿记，每月累计收益只采用红利再投资（即红利转基金份额）方式，投资者可通过赎回基金份额获得现金收益；若投资者在每月累计收益支付时，其累计收益为负值，则将缩减投资者基金份额。</p> <p>4、本基金收益每月集中结转一次。基金管理人正式运作基金财产不满一个月的，不结转。每月结转日，若投资者账户的当前累计收益为正收益，则该投资者账户的本基金份额体现为增加；反之，则该投资者账户的本基金份额体现为减少；除了每月的例行收益结转外，每天对涉及有赎回等交易的帐户进行提前收益结转，处理方式跟例行收益结转完全一致；</p> <p>5、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p> <p>6、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不享有基</p>	<p>于零时，为投资者记负收益；若当日净收益等于零时，当日投资者不记收益。</p> <p>3、本基金每日收益计算并分配时，以人民币元方式簿记，每日收益支付方式只采用红利再投资（即红利转基金份额）方式，投资者可通过赎回基金份额获得现金收益。</p> <p>4、本基金每日进行收益结转时，若投资者的当日收益为正收益，则该投资者账户的本基金份额体现为增加；若投资者的当日收益为负收益，则该投资者账户的本基金份额体现为减少。</p> <p>5、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p> <p>6、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p> <p>7、在不影响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酌情调整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此项调整并不需要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p> <p>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	--	---

	<p>金的分配权益：</p> <p>7、在不影响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酌情调整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此项调整并不需要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p> <p>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对照表		
章节	原托管协议	修改后的托管协议
释义	<p>收益分配：“每日分配收益，按月结转份额”。本基金收益根据每日基金收益公告，以每万份基金单位收益为基准，为投资者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每月集中以分红再投资方式支付收益。投资者当日收益的精确度为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三位采用去尾的方式，因去尾形成的余额进行再次分配。</p>	<p>收益分配：“每日分配，按日支付”。本基金收益根据每日基金收益公告，以每万份基金单位收益为基准，为投资者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每日进行支付。投资者当日收益的精确度为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三位采用去尾的方式，因去尾形成的余额进行再次分配，直到分完为止。</p>
十、基金收益分配 (一) 收益分配原则	<p>1、“每日分配收益，按月结转份额”。本基金收益根据每日基金收益公告，以每万份基金份额收益为基准，每日为投资者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每月集中支付收益。收益分配计算结果计算至小数点后第二位，投资者当日收益的精确度为</p>	<p>1、“每日分配，按日支付”。本基金收益根据每日基金收益公告，以每万份基金份额收益为基准，每日为投资者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每日进行支付。收益分配计算结果计算至小数点后第二位，投资者当日收益的精确度为小数点后两</p>

	<p>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采用去尾的方式，因去尾形成的余额进行再次分配。</p> <p>2、本基金根据每日收益情况，将当日收益全部分配，若当日净收益大于零时，为投资者记正收益；若当日净收益小于零时，为投资者记负收益；若当日净收益等于零时，当日投资者不记收益；</p> <p>3、本基金每日收益计算并分配时，以人民币元方式簿记，每月累计收益只采用红利再投资（即红利转基金份额）方式，投资者可通过赎回基金份额获得现金收益；若投资者在每月累计收益支付时，其累计收益为负值，则将缩减投资者基金份额。</p> <p>4、本基金收益每月集中结转一次。基金管理人正式运作基金财产不满一个月的，不结转。每月结转日，若投资者账户的当前累计收益为正收益，则该投资者账户的本基金份额体现为增加；反之，则该投资者账户的本基金份额体现为减少；除了每月的例行收益结转外，每天对涉及有赎回等交易</p>	<p>位，小数点后第三位采用去尾的方式，因去尾形成的余额进行再次分配，直到分完为止；</p> <p>2、本基金根据每日收益情况，将当日收益全部分配，若当日净收益大于零时，为投资者记正收益；若当日净收益小于零时，为投资者记负收益；若当日净收益等于零时，当日投资者不记收益；</p> <p>3、本基金每日收益计算并分配时，以人民币元方式簿记，每日收益支付方式只采用红利再投资（即红利转基金份额）方式，投资者可通过赎回基金份额获得现金收益；</p> <p>4、本基金每日进行收益结转时，若投资者的当日收益为正收益，则该投资者账户的本基金份额体现为增加；若投资者的当日收益为负收益，则该投资者账户的本基金份额体现为减少；</p> <p>5、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p> <p>6、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p>
--	--	---

	<p>的帐户进行提前收益结转，处理方式跟例行收益结转完全一致；</p> <p>5、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p> <p>6、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p> <p>7、在不影响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酌情调整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此项调整并不需要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p> <p>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7、在不影响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酌情调整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此项调整并不需要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p> <p>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	--	---